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文件

培正团〔2024〕11号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 主题团日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委：

为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持续深化爱党爱国教育，激励团员青年牢记初心、践行使命，提升团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以饱满的热情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华诞，校团委在全校范围内开展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主题团日竞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党的二十大、团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提高我校各团支部的政治活力，强化我校团员青年的政治品格，夯实精神之本、熔铸精神之源，激励我校青年大学生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新征程上奋勇前进。

二、活动时间

2024年3~5月

三、活动对象

全校各基层团支部（含学生会和社团功能型团支部）

四、“一年级一主题”主题团日活动

（一）2021级主题：拼搏奋斗谱新篇·奋楫笃行向未来

新时代是奋斗者的时代，是青年的时代。科技发展日新月异，经济全球化不断深入推进，社会变革不断加速。各种困难、挑战与机遇并存。我们要不断追求进步与创新，敢于拼搏奋斗，勇立时代潮头，以适应时代的发展，创造美好未来！

（二）2022级主题：矢志奋斗铸新魂·挺膺担当砺青春

让愿担当、敢担当、善担当蔚然成风。我们已经步入更为深入的学习和实践阶段。在此转折点上，应树立远大志向和目标，勇于担当时代富裕的责任与使命，保持积极向上的心态，铸就优秀精神品质，以实际行动让青春在奋斗中焕发绚丽的光彩。

（三）2023级主题：强化思想淬炼·筑牢信仰之基

习近平总书记曾说过：“心中有信仰，脚下有力量。”青年大学生要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我们应坚定信仰，不断强化思想淬炼，建立和完善自己的信仰之基，始终保持一颗理想信念的火炬在心中闪烁。让信仰兼顾责任，志存高远，做有担当的时代新人。

五、活动形式和内容

（一）聚焦思想引领，结合青年特点，教育引导广大团员青年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展现新时代青年大学生风采。从理论学习、服务师生、创新创业、社会实践、建言献策、乡村振兴、志愿服务、生态文明、文体艺术、学风建设等领域，依托“第二课堂成绩单”“班团一体化”建设等，开展主题鲜明、紧跟热点、立意新颖、思想引领、活力青春注重创新和实效的主题团日活动。

（二）可采取线上或线下形式开展。围绕支部自身特色，可通过“三会一课”、青年大学习、团干讲团课、专题学习会、宣讲分享、座谈交流、知识竞赛、征文演讲、视频制作、文体活动、社区实践、志愿服务、尚行讲堂、创新创业、学科竞赛、应征入伍、“十二防”宣讲、学习交流、就业讲座、安全教育、典型宣传、党团培训、推优评先、制度建设等具体活动内容，邀请校友、老师共同参与，共同营造浓厚活动氛围。

（三）依托“五个做好”（做好支部思想建设、做好支部规范建设、做好支部资源支持、做好支部评议定级、做好支部保障督导），深入开展广东高校学生团支部“五大提升”行动试点工作，切实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实效。着力加强团支部建设，引领全校学生团支部在学习实践中感悟思想伟力，真正把学生团支部打造成开展思想政治引领工作的坚强战斗堡垒。

（四）紧密围绕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目标要求，对标对表落实评估工作要求。

六、组织方式

本次活动分为支部开展、组织推荐、校级评优 3 个阶段。具体如下：

（一）支部开展

校团委组织部和社团工作部、各二级学院团委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各团支部积极开展团日活动，制定活动方案并及时记录实施过程和成效，积极参评，具体活动资料须包括：

1. 申报材料书、活动结项书（附件 1），介绍活动的实施情况，重点说明活动的成效、特色以及创新之处。

2. 提供 5~8 张能反映活动概况的优质图片。

3. 制作时长 3~5 分钟、能展示支部风采以及青年大学生精神面貌的视频，制作方式不限。视频中需嵌入团支部名称，格式为：xx 学院 xx 年级 xx 专业 xx 班级团支部或 xx 学生会（社团）团支部。

4. 动员团支部成员撰写参加主题团日活动的感受、体会、意见、建议等，体裁与字数不限。

（二）组织推荐

校团委组织部和社团工作部、各二级学院团委根据活动要求，结合支部开展情况，构建评比考核机制，重点考察组织内团员的参与度、活动特色亮点与创新性、活动取得的成果、活动影响力等指标，认真考核并推荐。

（三）校级评优

6月上旬进行校级评选答辩，评选出一等奖1名（奖金600元），二等奖2名（奖金各400元），三等奖3名（奖金各400元），优秀奖4名（奖金各200元），优秀组织奖2名（奖金各800元，并颁发荣誉牌匾）。

七、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各团支部要按照主题团日活动指导要求，围绕主题，结合实际，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团十九大精神、全国两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精神、扎实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创新理论入心入脑、落地落实。本期主题团日竞赛活动情况，将作为2024年度共青团各类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指标。

（二）广泛宣传，抓好落实。各团支部要加大活动宣传力度，扩大活动影响力，明确活动目标，制定有效合理的宣传计划。线上可利用新媒体平台（易班、抖音、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宣传展示活动成果，扩大活动影响力。线下可充分依靠专业优势和支部实际，凝聚支部力量策划活动，展现支部特色。要认真制定实施方案，将安全第一作为首要原则，要杜绝形式主义，务必将活动开展落到实处。务必完成“两个百分百”的目标（团支部100%开展，100%申报）。

（三）创新形式，及时总结。校院两级团委要注重资源和力量倾斜。将各级团的工作经费、物资等资源向团支部倾斜，为团支部开展活动提供必要条件和经费保障。要以项目为牵动，围绕

团支部在志愿服务、济困助学、就业创业、岗位建功、实践教育、项目大赛等工作，带动团支部工作活跃。校团委组织部和社团工作部、各二级学院团委要主动了解支部开展活动情况，做好指导和服务，确保活动顺利开展。各团支部要加强谋划部署，针对青年大学生的特点，创新活动形式和载体，开展团员青年喜闻乐见的活动，不断增强基层团支部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影响力，展现新青年的新面貌，并及时做好活动总结。

校团委组织部和社团工作部、各二级学院团委于5月7日前将各团支部申报材料（申报材料书及有关活动总结的支撑性图文材料）提交至校团委。电子版统一以“支部名称+232402 学期团日活动”命名打包发送至指定邮箱，纸质版材料提交至学生活动中心612室。

联系人：黄都、代祖琪（学生）；

联系电话：020-86710042；

邮箱：gdpzxytw@126.com

附件：广东培正学院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主题团日竞赛活动结项书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2024年3月7日

附件

广东培正学院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

主题团日竞赛活动结项书

团支部名称:

团支部书记姓名:

联系电话:

一、主题团日竞赛活动开展情况报告

主题团日竞赛活动开展情况报告

要求: ①结合主题团日竞赛活动评比细则, 阐明主题团日竞赛活动开展过程情况。

②不少于 1000 字。

③团支部名称为: xx 学院 xx 年级 xx 专业 xx 班级团支部或 xx 学生会(社团) 团支部

例: 会计学院 2021 级会计学专业 1 班团支部/政史研究协会团支部

二、主题团日竞赛活动评分细则

项目	内容	分值	评分
活动形式与内容 (30分)	1. 形式新颖, 切合主题, 紧跟时代步伐, 弘扬积极向上的精神, 传播新知识, 贴近实际、贴近生活 2. 举办该活动具有特定的意义, 并通过各种形式表现出来, 能够体现出本支部特色 3. 在活动过程中, 鼓励同学展示他们的情感和观点	15	
	1. 能很好地提高同学们的实践经验, 锻炼同学们的实践能力 2. 促进同学们的自我发展和良好习惯的养成 3. 践行社会道德要求	15	
活动开展情况 (30分)	1. 活动能够按时开展, 参与活动人数多, 有秩序 2. 注重团队合作精神的培养 3. 活动现场气氛好, 同学们能够积极、热情投入到活动中去	15	
	1. 活动内容务实, 注重与实际相结合, 可执行力度强 2. 活动流程条理清晰, 具有完备的工作方案, 各项活动有条不紊 3. 活动结束后有全面的总结、反思	15	
活动意义 (30分)	1. 思想性较强, 有深度与较强的创新意识 2. 能提高同学对团日活动的认识, 增强团支部的凝聚力 3. 能提高同学们的思想道德修养, 培养同学们综合素质能力	15	
	1. 活动影响力大、覆盖面广 2. 通过开展主题团日活动, 有利于打造活力的团支部 3. 提高广大团员参与活动的主观能动性、创新性和积极性	15	
活动申报材料、总结材料 (10分)	1. 申报材料、总结材料语言规范, 条理清楚 2. 内容详实, 能真实地反映活动的主题和宗旨 3. 图片资料的记录完整, 真实准确	10	

三、主题团日竞赛活动申请评比审查意见

<p>团支部书记 意见</p>	<p>1. 是否提出评比申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团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p>
<p>推荐单位 审查意见</p>	<p>1. 是否同意申请评比</p> <p>（注：各二级学院团支部经由学院团委组织部推荐、学生会团支部由校团委组织部推荐、社团团支部由校团委社团工作部推荐）</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p>校团委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p>备注</p>	

抄送：董事会、校领导、党委办公室。

广东培正学院办公室

2024年3月7日印发
